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HONG FA ZHAN HOLDINGS LIMITED**

**中發展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75)

### 二零一五年二月十三日舉行的 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

茲提述中發展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九日的通函(「通函」)及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九日的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內容有關更新購股權計劃授權限額。除本公告另有定義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五年二月十三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載於股東特別大會通告的提呈決議案(「決議案」)已按投票表決方式獲正式通過。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為293,754,000股，即賦予持有人權利可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表決贊成或反對決議案之股份總數。任何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決議案進行表決概無面對任何限制。

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出任投票表決之監票人。

投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概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1.	更新購股權計劃之購股權計劃授權限額及授權董事作出彼等認為必需或權宜之一切有關行動及事情，及簽立一切有關文件(包括蓋章(如適用))，以使更新購股權計劃授權限額生效。	215,736,320 (100%)	0 (0%)

由於超過50%票數贊成決議案，故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普通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中發展控股有限公司  
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陳永源

香港，二零一五年二月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五名執行董事，分別為吳浩先生、胡楊俊先生、胡翼時先生、陳永源先生及鄺慧敏女士；一名非執行董事，即李維棋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胡志強先生、香志恒先生及郭佩霞女士。